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质押解除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股东黄伟鹏¹先生通知，黄伟鹏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质押部分解除，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黄伟鹏先生2016年4月26日质押给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7,900,000股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6日提前解除质押，并已办理质押解除手续。黄伟鹏本次实际解除质押股票数量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8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5%。

截止本公告日，黄伟鹏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72,5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39%。本次质押解除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56,310,000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7.6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6%。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

ⁱ 黄伟波、黄伟鹏、黄少群、黄侦凯、黄侦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一致行动人。